



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World Wide Touch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82

中期報告 **2011**

目錄

02	公司資料
04	財務摘要
05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07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0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8	其他資料



公司簡介

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主要用於筆記本電腦的電容觸控板。

自二零零七年起，本集團積極將其產品多元化，包括電容觸控屏幕控制器及模組、指紋生物識別裝置、無線充電裝置及等離子光源產品。

務求成為「生活科技」供應商以促進及改善用家的日常生活，本集團致力於其產品使用尖端科技及實施策略發展計劃，藉以擴大其市場份額及推動其產品組合之多元化。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要上市。

董事會**執行董事**

王國芳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程佩儀女士(首席營運官)
 陳輝傑先生(高級營運總監)
 張永強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振邦先生
 李國安教授
 陳偉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振邦先生(主席)
 李國安教授
 陳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國芳先生(主席)
 王振邦先生
 陳偉先生

薪酬委員會

王國芳先生(主席)
 王振邦先生
 陳偉先生

策略知識產權及技術委員會

王國芳先生(主席)
 陳輝傑先生
 李國安教授

公司秘書

郭凌而小姐

主要往來銀行

恆生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Pang & Co. 與勝藍律師事務所聯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荃灣荃灣市地段353楊屋道8號
 如心廣場第2座26樓2601-2室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上市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01282

網址

<http://www.wwtt.hk>

財務摘要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財務狀況			
資產總額	1,704,689	1,645,235	4%
資產淨值	1,111,374	1,006,324	10%
流動資產淨值	511,728	552,306	-7%
淨(現金)／債務(附註)	(349,360)	(320,671)	9%
流動比率	2.0	1.9	0.1
速動比率	1.6	1.6	—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運業績			
營業額	644,300	668,705	-4%
毛利	130,578	187,664	-30%
EBITDA	103,181	154,042	-33%
營運溢利	64,025	130,184	-51%
期內溢利	51,120	104,313	-51%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51,120	104,313	-51%
主要統計			
毛利率	20%	28%	-8%
EBITDA利率	16%	23%	-7%
營運利率	10%	19%	-9%
純利率	8%	16%	-8%
股本回報率	5%	34%	-29%
利息覆蓋比率	9.5	17.4	-7.9
存貨週轉日數	70	56	14
應收賬款週轉日數	55	67	-12
應付賬款週轉日數	71	99	-28

附註：資本負債比率為指定期／年末淨債務對資本總額。淨債務是按借貸總額(包括融資租賃承擔)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淨債務。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7至30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517,506	462,232
土地使用權	7	5,096	5,154
無形資產	7	34,318	27,42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	39,007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	104
預付款項及按金	10	61,654	6,883
		657,685	501,794
流動資產			
存貨		199,864	193,692
應收貿易賬款	9	159,657	225,54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20,099	96,8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1,210	1,251
已抵押銀行存款		—	75,8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6,174	550,311
		1,047,004	1,143,441
總資產		1,704,689	1,645,235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所有人權益			
股本	11	292,708	287,000
股份溢價		565,489	517,267
儲備	12	253,177	202,057
		1,111,374	1,006,32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13	52,726	44,000
遞延稅項負債		5,313	3,776
		58,039	47,77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5	188,547	210,91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59,081	95,835
銀行借貸	13	242,098	223,181
融資租賃承擔	14	21,990	38,291
即期所得稅負債		23,560	22,911
		535,276	591,135
負債總額		593,315	638,911
權益及負債總額		1,704,689	1,645,235
流動資產淨額		511,728	552,30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169,413	1,054,100

第12至3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6	644,300	668,705
銷售成本		(513,722)	(481,041)
毛利		130,578	187,664
其他收入／(虧損) — 淨額	17	109	(35)
分銷成本		(4,123)	(5,168)
行政費用		(62,539)	(52,277)
營運溢利	18	64,025	130,184
財務收入	19	3,342	23
財務成本	19	(7,108)	(7,479)
財務成本 — 淨額	19	(3,766)	(7,456)
除稅前溢利		60,259	122,728
所得稅開支	20	(9,139)	(18,41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1,120	104,3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以每股港仙計)	21	1.75	4.85
— 攤薄(以每股港仙計)	21	不適用	不適用

第12至3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股息	22	15,000	15,390
----	----	--------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發行股份 成本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87,000	517,267	(215,150)	12,411	—	23,049	381,747	1,006,324
期內溢利	—	—	—	—	—	—	51,120	51,12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3,849	(3,849)	—
行使超額配發股份	5,708	48,522	—	—	—	—	—	54,230
與首次公开发售有關的專業費用	—	—	—	—	(300)	—	—	(300)
轉撥至股份溢價	—	(300)	—	—	300	—	—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292,708	565,489	(215,150)	12,411	—	26,898	429,018	1,111,374
(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15,250	—	(215,150)	12,411	(17,924)	12,578	234,942	242,107
期內溢利	—	—	—	—	—	—	104,313	104,31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3,845	(3,845)	—
與首次公开发售有關的專業費用	—	—	—	—	(21,829)	—	—	(21,829)
股息	—	—	—	—	—	—	(15,390)	(15,39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215,250	—	(215,150)	12,411	(39,753)	16,423	320,020	309,201

第12至3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93,746	42,450
投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58,206)	(75,925)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72,809	21,4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8,349	(12,02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0,311	29,6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收益	7,514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6,174	17,5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及現金	666,174	17,647
銀行透支	—	(55)
	666,174	17,592

第12至30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子產品貿易及製造。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要上市。

根據集團重組(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完成)(「重組」)，本公司成為現組成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於重組完成前，本集團的業務由世逸國際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重組完成前，世逸國際有限公司由王國芳先生與程佩儀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全資實益擁有。

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為呈列單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獲批准。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一致。

如有需要，特殊項目會在財務資料中分開披露及描述，以加深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瞭解。有關特殊項目為重大收入或開支項目，由於其性質或數額重大，已獨立呈列。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

以下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一一年起生效的準則、對現時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本)	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第三次改進(二零一零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第三次改進(二零一零年)

(b) 於二零一一年頒佈但並未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且並未提前採納的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年度 期間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貨膨脹和就首次採用者刪除固定日期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應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的事宜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由管理層對本集團在會計政策的應用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所作出的重要判斷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項的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方案著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情況，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所有須載於年度財務報表的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5.2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充裕的現金及有價證券，透過足夠的已承諾信貸額提供備用資金以及清償本集團應付款項的能力。由於本集團的有關業務性質多變，故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擬維持可用的已承諾信貸額，以保持資金的靈活性。

5.3 公平值估計

按公平值計算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按照下列公平值計量層級予以披露：

- 根據活躍市場中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平值(第一層級)。
- 不同於第一層級使用的報價，公平值基於直接(即如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衍生)可觀察的參數與資產或負債相關的可觀察的數據(第二層級)。
- 選擇使用不基於可觀察市場參數的估值數據(不可觀察數據)對資產或負債進行估值(第三層級)。

於交投活躍市場買賣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按結算日所報市價計算。只要可隨時及定期從交易所、買賣商、經紀、業界組織、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獲得報價，有關市場則被視為活躍論，而有關價格代表按公平基準進行實際及定時進行的市場交易。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是當時的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級。

第一層級的工具包括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金融資產的上市股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3 公平值估計(續)

非於交投活躍市場買賣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則利用估值技巧釐定。該等估值技巧最大限度地使用了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從而最大限度地減輕了對實體特定估計的依賴程度。倘按公平值計量一項工具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察獲得，則該項工具會被列入第二層級。

本集團並無金融工具歸屬第二層級。

倘一個或多個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會被列入第三層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屬此類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39,00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於活躍市場內並無市場報價的股本工具投資。由於無法可靠計量公平值，故有關投資成本乃按成本計量。本集團無意於期末日期起12個月內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業務或經濟方面並無重大變動影響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於二零一一年並無重新分類金融資產。

6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審閱及用於作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首席執行官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

可報告之業務分部的收益主要來自製造及銷售電容觸控產品、指紋生物識別裝置、光源產品及無線充電裝置。

其他產品包括汽車零件及高效能倍大器。該等產品業務不符合可報告分部的條件，因為有關分部未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的數量定限，因此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納入「其他分部」內。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可報告分部資料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電容觸控產品	362,351	383,267
指紋生物識別裝置	107,452	67,212
光源產品	35,807	42,279
無線充電裝置	8,910	122,896
其他分部	129,780	53,051
可報告及其他分部的分部收益	644,300	668,705
分部毛利		
電容觸控產品	81,071	90,774
指紋生物識別裝置	19,134	24,697
光源產品	10,585	15,819
無線充電裝置	1,802	36,725
其他分部	17,986	19,649
可報告及其他分部的分部毛利	130,578	187,664
其他分部項目 — 無形資產攤銷		
指紋生物識別裝置	—	(1,131)
光源產品	—	(259)
無線充電裝置	—	(64)
其他分部	—	(455)
	—	(1,909)
未分配：		
多項可報告分部所佔折舊	(7,396)	(4,497)
土地使用權攤銷	(58)	(58)
其他收入／(虧損) — 淨額	109	(35)
其他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	(59,208)	(50,981)
財務成本 — 淨額	(3,766)	(7,456)
	(70,319)	(63,027)
除稅前溢利	60,259	122,72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向首席執行官申報來自外部的收益計量方式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計算方式相符。

首席執行官根據對毛利率的計量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方式與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相符。

可報告分部資產與資產總額的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電容觸控產品	195,494	218,726
指紋生物識別裝置	147,589	98,934
光源產品	48,545	89,323
無線充電裝置	76,177	117,267
其他分部	106,779	70,098
可報告及其他分部的分部資產	574,584	594,348
未分配：		
多項可報告分部所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60,394	205,702
土地使用權	5,096	5,15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	104
多個可報告分部所佔的存貨	123,157	108,84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3,970	103,68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1,210	1,251
已抵押銀行存款	—	75,8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6,174	550,311
	1,130,105	1,050,887
資產總額	1,704,689	1,645,23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總額 千港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商標及 專利權 千港元	開發成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期初 賬面淨值	2,842	24,579	27,421	462,232	5,154	494,807
添置	359	14,377	14,736	83,325	—	98,061
出售	—	—	—	(134)	—	(134)
折舊及攤銷	(772)	(7,067)	(7,839)	(27,917)	(58)	(35,81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 賬面淨值	2,429	31,889	34,318	517,506	5,096	556,920
(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期初 賬面淨值	1,273	10,110	11,383	340,526	5,270	357,179
添置	1,060	10,912	11,972	68,738	—	80,710
折舊及攤銷	(220)	(1,689)	(1,909)	(21,868)	(58)	(23,83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 賬面淨值	2,113	19,333	21,446	387,396	5,212	414,054

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於活躍市場內並無市場報價的股本工具投資。由於無法可靠計量公平值，故有關投資成本乃按成本計量。本集團無意於期末日期起12個月內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159,657	225,549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
應收貿易賬款 — 淨額	159,657	225,54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9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30至90日信用期。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54,119	102,177
31至60天	1,118	74,311
61至90天	43	21,511
91至120天	—	9,849
120天以上	4,377	17,701
	159,657	225,549

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	780	15,796
公用事務及其他按金	3,705	3,012
可退回增值稅	8,617	20,431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應收款項	—	46,945
其他	6,997	10,622
	20,099	96,806
非即期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61,654	6,88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1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資本： 3,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	350,000	350,000
已發行資本：		
於一月一日 (附註a)	287,000	215,250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 (附註b)	—	71,750
根據行使全球發售的超額配股權發行股份 (附註c)	5,708	—
	292,708	287,000

附註：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註冊成立，發行法定股本為3,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以換取現金。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根據重組發行2,152,49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 (b)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進行之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發行717,5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發行價超逾普通股股份面值的金額計入股份溢價。
- (c)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一日根據行使全球發售的超額配股權分別發行54,000,000股及3,084,000股(即合共57,084,000股股份)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儲備

	合併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發行股份 成本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15,150)	12,411	—	23,049	381,747	202,057
期內溢利	—	—	—	—	51,120	51,120
轉撥至法定儲備 與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 專業費用	—	—	—	3,849	(3,849)	—
轉撥至股份溢價	—	—	(300)	—	—	(300)
	—	—	300	—	—	30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215,150)	12,411	—	26,898	429,018	253,177
(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15,150)	12,411	(17,924)	12,578	234,942	26,857
期內溢利	—	—	—	—	104,313	104,313
轉撥至法定儲備 與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 專業費用	—	—	—	3,845	(3,845)	—
股息	—	—	(21,829)	—	—	(21,829)
	—	—	—	—	(15,390)	(15,39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215,150)	12,411	(39,753)	16,423	320,020	93,95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即期 銀行貸款	52,726	44,000
即期 銀行貸款	39,737	131,860
信託收據貸款	202,361	91,321
	242,098	223,181
銀行借貸總額	294,824	267,181

銀行借貸乃由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14 融資租賃承擔

有關融資租賃承擔的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根據融資租賃應付的最低租金總額：		
— 一年內	22,583	40,617
減：未來融資開支	(593)	(2,326)
融資租賃承擔	21,990	38,291
融資租賃承擔現值的分析：		
— 一年內	21,990	38,291

融資租賃承擔以港元列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5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17,996	70,989
31至60天	44,125	66,599
61至90天	20,073	57,641
91至120天	3,033	13,161
120天以上	3,320	2,527
	188,547	210,917

1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7,163	16,658
應付薪金及工資	13,028	14,066
應計營運費用	3,832	37,530
客戶墊款	5,345	1,925
增值稅及其他中國稅項撥備	20,287	16,456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426	9,200
	59,081	95,83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7 其他收入／(虧損) — 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42)	(262)
其他	151	227
	109	(35)

18 營運溢利

期內以下項目已於營運溢利入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34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917	21,868
土地使用權攤銷	58	58
無形資產攤銷	7,839	1,90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9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342	23
財務成本：		
— 銀行貸款	4,789	4,580
— 融資租賃承擔	694	1,285
— 銀行透支及信託收據貸款	1,625	1,614
	7,108	7,479
財務成本 — 淨額	3,766	7,456

20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4,507	12,259
— 香港以外稅項	3,096	2,025
	7,603	14,284
遞延所得稅	1,536	4,131
	9,139	18,415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根據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6.5%)。

20 所得稅開支(續)

附屬公司鶴山市世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適用的法定所得稅率為25%。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例，該附屬公司自首個獲利年度(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後)起計兩年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其後三年則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之50%寬減。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滙出之利潤有關的股息亦須徵收5%預扣所得稅。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鶴山市世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首個獲利年度(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後)。

2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51,120	104,313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計)	2,926,019	2,152,5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75	4.85

(b) 攤薄

鑒於本公司於期內並無具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故此並無呈列本期的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中期股息	15,000	15,390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12港仙(二零一零年：0.536港仙)。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反映此應付股息。

23 營運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協議租用多項辦公室及倉庫。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按以下年限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5,544
一年後但五年內	5,142	9,180
	10,686	15,439

24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283	3,656

25 關連方交易

凡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財務及經營決策上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力者，雙方即屬有關連。彼等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者亦屬有關連。

- (a) 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乃由本公司董事王國芳先生及程佩儀女士提供的個人擔保及所擁有的物業作抵押。該等個人擔保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已獲解除並已由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所取替。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集團與王國芳先生訂立三年期的住宅物業租賃協議，於本公司上市後生效，據此，鶴山市世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向王先生租用位於中國江門的住宅物業，作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住所，月租9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5 關連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層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董事袍金	945	831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3,574	5,576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	42
	4,540	6,449

- (d) 控股股東已同意，就本集團未能取得所需牌照及許可證所產生的所有費用及開支，以及本集團若干物業任何拆卸成本，向本集團提供全數彌償保證，使本集團不致受損。
- (e)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本集團與控股股東訂立協議，據此，控股股東同意就本集團附屬公司補加評稅可能產生的任何成本或負債向本集團作出彌償(於附註26披露)。

2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世逸國際有限公司(「世逸香港」)接獲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二零零三／零四年課稅年度發出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的補加評稅通知書，要求支付額外利得稅款項1.75百萬港元。該附屬公司亦接獲稅務局日期相同的通知，要求就二零零三／零四年度至二零零八／零九年度的稅項事宜與其作出稅務審查會面。

本公司董事相信，有見及法定時限，補加評稅屬保障性質，以保留二零零三／零四年課稅年度補加評稅的權利。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對上述補加評稅提出反對，並根據稅務局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發出之函件，稅務局已對上述額外利得稅款項授出無條件暫緩繳稅。

26 或然負債(續)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世逸香港與稅務局就有關稅務審查進行會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本公司已提交和解計劃予其考慮，然而，本公司仍與稅務局商討稅務審查。本公司已存入3百萬港元保證金予稅務局作為和解計劃的一部分。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稅務局對世逸香港於二零零四／零五年課稅年度徵收補加評稅0.7百萬港元。於對上述評稅提出反對後，稅務局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六日同意無條件部分暫緩補加評稅0.3百萬港元，餘額0.4百萬港元(已包括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和解計劃所提供的額外稅項)已由世逸香港支付。

由於最後審查結果尚未確定，故本公司董事認為除按本公司以所編製之和解計劃時的最佳估計在賬目中已作出撥備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可靠基準估計因上述稅務審查作出稅務調整而可能產生之潛在負債(如有)以及相應之罰款及利息(如有)，並作出額外撥備。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同意就本集團或因補加評稅而引起之任何成本或負債向本集團作出彌償保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不明朗因素持續令全球經濟復甦蒙上陰霾。物價通貨膨脹、人民幣升值及生產成本上升導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環境惡劣，加上本集團之產品組合變動，均對本集團期內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收益微跌3.6%至644.3百萬港元，而期內溢利下跌51.0%至51.1百萬港元。然而，本集團若干收益分部(包括電容觸控屏幕模組及指紋生物識別裝置)錄得高增長。本集團將致力改善其二零一一年全年的業績。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電容觸控產品的收益佔總收益56.2%(二零一零年同期：57.3%)，其餘43.8%(二零一零年同期：42.7%)則來自指紋生物識別裝置、無線充電裝置、光源產品及其他產品。

業務回顧

電容觸控產品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繼續佔本集團總收益的最大部分。筆記本電腦所用的電容觸控板銷售額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下跌20.1%。由於智能化消費裝置如ODM/OEM合作夥伴的平板電腦及智能電話需求上升，故觸控屏幕控制器及模組銷售額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大幅攀升165.6%，抵銷電容觸控板銷售額之跌幅。於期內，本集團付運超過8百萬件觸控屏幕控制器及模組，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上升超過1.4倍。由於全球用家正逐步棄用舊式手提電話而採用多功能裝置處理日常事務，如購物及銀行業務，本集團相信觸控屏幕模組分部將持續增長。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之主要增長來源來自指紋生物識別裝置的超卓表現，收益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上升60.0%至107.5百萬港元。於消費品分部，指紋存取裝置無疑是最佳的身份識別工具，因其提供無可比擬的便利及安全性。指紋存取裝置省去為不同裝置及應用產品牢記密碼之煩惱。

本集團之等離子光源產品於回顧期內產生收益35.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下跌15.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光源產品於期內收益下降，但本集團相信該分部的長期展望仍具潛力。等離子照明產品可靠、壽命長、效能高及節能，適用於包括(但不限於)公路／高速公路、住宅地區及製造設施，並被視為具能源效益的產品。為推廣節能，國務院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實施一項全面節能及減排計劃作為十二五規劃的一部分。根據該計劃，中國政府鼓勵使用先進科技及計劃加強節能管理。本集團相信該等方案將有利其等離子照明產品分部的增長。

本集團的無線充電裝置收益較二零一零年同期錄得92.8%跌幅，乃由於市場在無線充電聯盟(「無線充電聯盟」)(一間為設立通用電源充電標準而成立的機構)為電子產品(如流動電話、音樂播放器及數碼相機)製造商或品牌宣佈實施新標準「Qi」以確保產品相容後正處於過渡期。同時，本集團之策略夥伴Powermat Limited(「Powermat」)(一間專營無線電充電科技的以色列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成為無線充電聯盟的成員，並將於其產品採用Qi。於此過渡期間，本集團之無線充電裝置的訂單銳減。但本集團對其無線充電裝置前景樂觀，因市場很可能隨著採用Qi而擴張。此外，本集團相信其與無線充電業領導者Powermat的夥伴關係，將於日後在Qi獲領導地位的手機OEM廣泛應用時為本集團帶來競爭優勢。

為加強於無線充電市場之地位，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Cyber Vision Technology Limited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與Powermat訂立協議以認購958股Powermat優先股份，代價為約5百萬美元。本集團相信與Powermat的策略夥伴關係將有助其無線充電業務之發展。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期間，其他分部(包括汽車零件及高效能倍大器)的收益為129.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上升144.4%。該升幅主要由於銷售訂單之數目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644.3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同期：668.7百萬港元)，按產品類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百萬港元		
電容觸控產品	362.3	56.2%	383.2	57.3%	-5.5%
指紋生物識別裝置	107.5	16.7%	67.2	10.1%	+60.0%
光源產品	35.8	5.6%	42.3	6.3%	-15.4%
無線充電裝置	8.9	1.4%	122.9	18.4%	-92.8%
其他分部	129.8	20.1%	53.1	7.9%	+144.4%
	644.3	100.0%	668.7	100.0%	-3.6%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收益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微跌3.6%至644.3百萬港元。該跌幅主要由於過渡導致無線充電裝置收益下跌，惟部分跌幅被指紋生物識別裝置及其他分部因接獲更多銷售訂單令收益上升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130.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下跌57.1百萬港元或30.4%。

以下載列按產品類別對毛利及毛利率之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百萬港元	
電容觸控產品	81.1	22.4%	90.8	23.7%
指紋生物識別裝置	19.1	17.8%	24.7	36.8%
光源產品	10.6	29.6%	15.8	37.4%
無線充電裝置	1.8	20.2%	36.7	29.9%
其他分部	18.0	13.9%	19.7	37.1%
	130.6	20.3%	187.7	28.1%

由於產品組合之變動、生產成本上升及人民幣升值，故期內整體毛利率由28.1%下跌至20.3%。

分銷成本

於期內之分銷成本為4.1百萬港元，佔總收益0.6%，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下跌20.2%，反映營業額(尤其是無線充電裝置)下跌。

行政費用

於回顧期內，行政費用由52.3百萬港元上升至62.5百萬港元，主要因自二零一零年下半年起租用及購入額外辦公室及固定資產而令租金及一般折舊上升，為合規及溝通所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人民幣升值。

財務成本 — 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下跌3.7百萬港元或49.5%。該跌幅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期內溢利下跌，故所得稅開支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下跌50.4%至9.1百萬港元。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為51.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下跌53.2百萬港元或5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資源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債務結構

憑藉本集團嚴守其保守的財務管理制度，因而繼續維持良好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合計為666.2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6.1百萬港元)。營運資金為流動資產淨額511.7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2.3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2.0(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

銀行借貸包括信託收據貸款202.3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3百萬港元)及定期貸款92.5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9百萬港元)，乃由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並無淨債務，故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淨債務(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為0%(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世逸國際有限公司(「世逸香港」)接獲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二零零三／零四年課稅年度發出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的補加評稅通知書，要求支付額外利得稅款項1.75百萬港元。該附屬公司亦接獲稅務局日期相同的通知，要求就二零零三／零四年度至二零零八／零九年度的稅項事宜與其作出稅務審查會面。

本公司董事相信，有見及法定時限，補加評稅屬保障性質，以保留二零零三／零四年課稅年度補加評稅的權利。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對上述補加評稅提出反對，並根據稅務局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發出之函件，稅務局已對上述額外利得稅款項授出無條件暫緩繳稅。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世逸香港與稅務局就有關稅務審查進行會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本公司已提交和解計劃予其考慮，然而，本公司仍與稅務局商討稅務審查。本公司已存入3百萬港元保證金予稅務局作為和解計劃的一部分。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稅務局對世逸香港於二零零四／零五年課稅年度徵收補加評稅0.7百萬港元。於對上述評稅提出反對後，稅務局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六日同意無條件部分暫緩繳補加評稅0.3百萬港元，餘額0.4百萬港元(已包括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和解計劃所提供的額外稅項)已由世逸香港支付。

由於最後審查結果尚未確定，故本公司董事認為除按本公司以所編製之和解計劃時的最佳估計在賬目中已作出撥備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可靠基準估計因上述稅務審查作出稅務調整而可能

產生之潛在負債(如有)以及相應之罰款及利息(如有)，並作出額外撥備。控股股東同意就本集團或因補加評稅而引起之任何成本或負債向本集團作出彌償保證。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106.3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百萬港元)，及並無任何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二零一零年：無)。

貨幣風險及管理

於期內，本集團之收據主要以美元及港元列值。本集團之付款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支付。

就人民幣而言，由於本集團之生產廠房位於中國，大部分勞工成本及製造經常費用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之利潤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人民幣之趨勢並在有需要時考慮與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減低貨幣波動的潛在風險。

未來資本投資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目前，本集團的經營及資本開支主要透過營運現金流及股東權益等內部資源以及部分銀行貸款提供資金。本集團有充足的資金來源及未動用銀行信貸額應付未來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要。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為106.3百萬港元，主要作購買機器及建設額外的生產廠房及研發中心。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全職僱員大約為4,600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名)。本集團明白到人力資源對成功的重要性，因此以維持具競爭力的薪酬水平聘用合資格及經驗豐富的人才。

展望

由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日本發生地震及海嘯、中東動盪不穩、歐元區債務危機及財政問題以及美國復甦緩慢，預計全球經濟將持續呆滯。整體市場氣氛可能因此而變得保守及反覆不定。此外，中國嚴峻的營商環境預期令未來業務情況更具挑戰。然而，本集團對本年度下半年審慎樂觀及貫徹秉承作為「生活—科技」供應商的宗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亦將致力維持其於現時業務的領導地位及進一步將產品組合多元化，以尋求新發展動力。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產能提升計劃如期進行，並無受到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所影響。由於本集團為等離子光源產品等部分新興行業的先驅之一，故其於該等分部擁有先發的優勢。

本集團預期電容觸控產品(尤其觸控屏幕控制器及模組)以及指紋生物識別裝置於本年度下半年維持增長趨勢。隨著中國的節能及環保意識日漸提高，預期將為本集團之等離子光源產品提供大好商機，故本集團將透過尋求與全國各地的物業發展商及中國政府機關成立合營公司的商機，以增加其於等離子光源產品的市場份額，從而確保於本年度下半年取得更多銷售訂單，而有關銷售額很可能於二零一二年反映。此外，本集團已開始於無線充電裝置使用Qi。

為減低經營成本及提高競爭力，本集團將透過改善業務上各環節的運作及生產程序以加強控制成本。本集團於其競爭策略並非單單注重價格，而為提供優質服務以及為客戶提高價值。本集團將持續加強精實生產為客戶提供新增價值及服務。同時，本集團將持續與客戶維持緊密溝通藉以了解客戶需求，以為夥伴關係達致雙贏。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遵循其策略，透過合併及收購等不同渠道繼續尋求投資及業務商機。本集團亦將尋求達致提供促進及改善用家日常生活體驗的尖端科技產品之目標，以及進一步開發及推出為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打好基礎的產品。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每股普通股派付中期股息0.512港仙(二零一零年：每股0.536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五)或前後以現金派付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截止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王國芳先生(附註)	KW信託的創立人	1,927,778,827	65.86%
	配偶權益	28,700,061	0.98%
程佩儀女士(附註)	KW信託的受益人	1,927,778,827	65.86%
	實益擁有人	28,700,061	0.98%
陳輝傑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36,017	0.27%

附註：

Swan Hills Holdings Limited 持有翔策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以KW信託的受託人身分(透過兩家代名人公司)最終持有 Swan Hills Holdings Limited。KW信託是王國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創立的全權信託，以王國芳先生為創立人，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為該信託的受託人。KW信託受益人包括王國芳先生及程佩儀女士的家族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國芳先生及程佩儀女士視為擁有KW信託、翔策控股有限公司及 Swan Hills Holdings Limited 所持1,927,778,827股股份的權益，彼等各自的權益與KW信託、翔策控股有限公司及 Swan Hills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權益重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作擁有任何已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計劃外(定義見下文)，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作為任何安排的參與方，致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除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獲授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載，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	於受控制實體的權益	1,927,778,827	65.86%
Swan Hills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於受控制實體的權益	1,927,778,827	65.86%
翔策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實益擁有人	1,927,778,827	65.86%

附註：

Swan Hills Holdings Limited 持有翔策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以KW信託的受託人身分(透過兩家代名人公司)最終持有 Swan Hills Holdings Limited。KW信託是王國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創立的全權信託，以王國芳先生為創立人，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為該信託的受託人。KW信託受益人包括王國芳先生及程佩儀女士的家族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國芳先生及程佩儀女士視為擁有KW信託、翔策控股有限公司及 Swan Hills Holdings Limited 所持1,927,778,827股股份的權益，彼等各自的權益與KW信託、翔策控股有限公司及 Swan Hills Holdings Limited 持有的權益重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用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獲全體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而採納之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激勵或嘉獎對本公司有貢獻之合資格人士及推動彼等繼續為本公司利益而努力，以及讓本集團聘請及挽留能幹僱員。該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生效。除非以任何方式註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自該日起10年有效。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以下人士：

- (i) 全職或兼職僱員；及
- (ii) 本集團任何成員之全職或兼職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87,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9.8%。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之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倘進一步授出超逾1%限額之任何購股權，須由本公司發出通函並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及符合上市規則不時制定之其他規定。

凡向董事、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所有已授出及將予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予該人士之股份：

- (i) 合共相當於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0.1%以上；及
- (ii) 以本公司股份於有關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

本公司須就再授出購股權刊發通函，並須於股東大會上得到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屆時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須於該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以及須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定之其他規定。

授出購股權之建議於建議書訂明之期間內可供接納，惟承授人須支付合共1港元之象徵式代價。

購股權並無於可行使前須持有最短期限的一般規定，但董事會獲賦予權力，於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時可酌情決定這任何最短持有期限。

於接納時，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之日期，視為董事會按該計劃議決批准有關授出日期。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惟購股權於授出日期10年後不得行使。於該計劃批准當日10年後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該計劃由股東採納當日後10年期間有效，但可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提早終止。

於本中期報告的刊發日期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資料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集團之董事資料於二零一零年年報日期後的變動載列如下：

1. 王國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策略知識產權及技術委員會主席。
2. 陳輝傑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策略知識產權及技術委員會委員。
3. 張永強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技術官、策略知識產權及技術委員會主席及委員。

本公司之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歷載列於本公司網站。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為改善本公司管理並保留股東整體權益，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並無根據守則條文A2.1將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區分。王國芳先生(「王先生」)目前出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彼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並於電子及技術行業的製造、供應鏈及市場推廣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由王先生兼任兩個職位，彼將能為本集團提供強而穩健的領導力，並提供更多有效及高效業務規劃及決定以為執行本集團之長期業務策略。據此，此架構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此外，本公司目前的管理架構包括充足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相信此舉將可維持權力平衡。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彼等均已遵守有關標準守則之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建議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列明其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與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事宜與內部監控程序。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振邦先生、李國安教授及陳偉先生，其中王振邦先生為主席。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對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作出審核。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tt.hk)內發表。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內刊載。

致謝

謹代表董事會，本人藉此機會對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各員工於期內的貢獻表示感謝，並對各股東、業務夥伴一直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世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王國芳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